

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公正是司法的灵魂和生命。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要广泛听取人民群众意见,深入了解一线司法实际情况、了解人民群众到底在期待什么,把解决了多少问题、人民群众对解决问题的满意度作为评判改革成效的标准。

——习近平2015年3月24日在十八届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一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 省委政法委第十三次全体会议强调 以高质量政法工作 服务保障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肖翰)9月22日,省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沈丹阳主持召开省委政法委员会第十三次全体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近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中央政法委员会有关会议精神,听取省直政法各单位第四季度工作计划和打算,研究部署相关工作。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对做好政法工作具有极强的指导意义,

全省政法机关要全面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要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坚决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要认真谋划政法干部的教育培训规划,培养造就政治过硬、适合新时代要求的高素质政法干部队伍。

会议强调,要全力维护安全稳定,绷紧防范化解社会安全风险这根弦,紧盯薄弱环节、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分类分级采取

有力措施。要积极服务保障全岛封关运作,持续推进社管平台建设等相关工作,始终保持对离岛免税“套代购”打击的高压态势,立足政法职能,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二线管住”工作。要全面加强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不断完善执法权力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要扎实推进基层基础三年攻坚行动,充分发挥平安建设考核“指挥棒”作用,强弱项、

补短板、固底板,认真贯彻新时代“枫桥经验”和“浦江经验”,进一步加大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努力创建全国最安全地区。省委政法委和省直政法各单位要对年初制定的各项任务,全面梳理、查漏补缺,确保如期顺利完成年度目标任务,以高质量政法工作服务保障海南自贸港高质量发展。

会议审议了相关文件。省领导蔡朝晖、戴军参加。

## 全国法治(制)媒体 川渝采访行圆满收官 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营造良好法治舆论氛围

本报讯(记者廖忠芳)9月22日下午,由四川省委政法委、重庆市委政法委员会共同指导,万州区委、区政府主办,川报集团四川法治报社和重报集团重庆法治报社联合承办的2023年全国省级法治媒体社长(总编辑)年会暨“唱响双城记 护航经济圈”全国省级法治(制)媒体川渝采访行活动在重庆万州圆满收官。重庆日报报业集团党委书记向泽映出席闭幕式并讲话,重庆市万州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刘伟致闭幕词。

据了解,本次采访行活动以“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 护航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主题,于9月18日在四川成都拉开帷幕,历时5天,对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中政法领域的新做法、新经验、新成效进行了深挖,并开展了联动式、全平台、多样化的宣传报道。采访团先后深入四川眉山市、都江堰市,重庆万州区相关乡镇,采访报道了“背篋法官”郭兴利、“生态环境卫士”王翔等先进人物事迹;体验报道了“三星堆保护”“五长制”“春秋工作室”“渝万律所枫桥小分队”等一系列文物保护、基层治理和新时代“枫桥经验”实践,报道翔实感人,社会反响热烈,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进一步营造了良好的法治舆论氛围。

“几天来,我们从四川到重庆,用心去感受,用情去书写,用笔和镜头记录那些感人瞬间,难忘‘天府之国’政法铁军的无私奉献,首个中央法务区的生动实践,三峡库区令人动容的搬迁画面,英雄万州两岸飘扬的烟火,梦幻般江上往来的点点白帆,所有这些无不让人终生难忘,这些看似平凡的故事中,包含了川渝政法机关牢记嘱托,忠诚使命,在平安四川和平安重庆建设中付出的不懈努力和担当。”闭幕式上,河北法制报总编辑张寓作为采访团代表感慨道。

## 省交警总队公布涉摩托车典型事故案例 5起事故致5人死亡 未佩戴安全头盔是主因

本报讯(记者张英 通讯员周平虎)9月22日,海南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公布近期5起涉及摩托车的典型事故案例,希望广大驾驶人引以为戒,自觉遵法守规,安全文明出行。

9月16日22时,我省某市道路交叉口处发生一起摩托车单方事故,事故致摩托车驾驶人死亡。摩托车驾驶人存在无证驾驶机动车上路行驶,未佩戴安全头盔的交通违法行为。

9月14日9时,我省海榆中线某路段村口处发生一起拖拉机与轻便摩托车相撞的事故,事故中摩托车驾驶人死亡。摩托车一方存在未确保安全横过道路、未佩戴安全头盔、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交通违法行为。

9月11日12时,我省某城市道路环岛处,一辆摩托车逆行碰撞到一辆小型客车,导致摩托车驾驶人当场死亡。摩托车驾驶人未佩戴安全头盔。

9月9日8时许,在我省国道线某路段,一辆摩托车进入交叉路口时未让优先通行方先行,导致其与一辆重型货车相撞,摩托车驾驶人死亡。

9月7日5时许,在我省省道某路段,一辆摩托车进入交叉路口时未让优先通行方先行,导致其与一辆小型客车相撞,摩托车驾驶人死亡。

交警提醒:驾驶摩托车通过没有交通信号灯控制也没有交通警察指挥的交叉路口时,转弯一方应让直行一方先行;横过道路时,要注意观察路面情况,做到“一停二慢三通过”。此外,驾驶摩托车应当取得机动车驾驶证,正确佩戴安全头盔。

## 三亚城郊检察院就一起故意伤害案公开听证 依法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三亚市城郊人民检察院近日就宋某某故意伤害案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双方当事人、侦查机关人员、听证员参与听证,并邀请人民监督员同步监督。

会上,承办检察官向与会人员介绍案件情况,结合审查认定的事实,认为宋某某因邻里纠纷致被害人轻伤二级的行为涉嫌故意伤害罪,且双方的邻里矛盾纠纷未能得到有效化解。听证员、人民监督员在充分了解案件事实及相关证据的基础上进行评议,认为本案系因偶发矛盾引发邻里纠纷,涉案情节轻微,宋某某自愿认罪认罚,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依法妥善办理轻伤害案件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应充分适用刑事和解制度,积极促进矛盾化解。

听证会上,检察官联合听证员对当事人做好情理法的释明,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刑事和解。在综合考虑听证会上各方意见后,三亚城郊检察院依法对宋某某作出了相对不起诉决定。



## 保亭法院组织干部代表旁听职务犯罪案庭审 庭审现场变警示教育课堂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莫梅)9月22日上午,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保亭人大常委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原主任陈某义(已退休)涉嫌受贿罪一案。

保亭纪委监委、人大、政协以及交通局、税务局等单位共计80余名干部代表旁听庭审。

公诉机关指控,2011年至2018年期间,陈某义在担任保亭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

非法收受吉某民、王某辉等19人钱款共计142.2万元人民币,数额巨大。公诉机关建议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庭审中,陈某义当庭认罪认罚。庭后将结合庭审举证、质证情况,综合评析案情,择期宣判。

此次公开庭审把职务犯罪庭审变成警示教育课堂,切实警醒党员干部要正心明道,慎独慎初慎微慎欲,强化党性修养和党性锻炼,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

## 海南自贸港检察讲习堂第十一讲聚焦刑事检察工作 指导检察实践 提出对策建议

本报讯(记者张星 通讯员吴智远)为推动海南刑事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保障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自贸港建设,9月21日下午,海南省人民检察院举办的海南自贸港检察讲习堂第十一讲开讲。省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李昊昕为全省检察干警作刑事检察工作

专题讲座。

李昊昕以《“六个必须坚持”在刑事检察工作中的实践运用》为题,结合自身多年的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实践和海南挂职工作经历,从深入学习领会“六个必须坚持”、将“六个必须坚持”作为推进刑事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总钥匙”等两个

方面,深刻阐释了“六个必须坚持”的丰富内涵和重大实践意义,并就如何运用“六个必须坚持”指导检察实践、推动做优做强刑事检察工作,分享了自己的思考和见解,提出了科学合理的对策建议。

与会人员纷纷表示,将以本次讲座为契机,认真思考和谋划做好新形势下各项

检察工作的目标、思路和举措,以更加务实的工作态度和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依法能动履行法律监督职能,着力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奋力以全省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保障海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东方市38支文明交通劝导小分队成立2个月,大大减轻路面交警压力 小区门口劝导 劝出交通好秩序

■本报记者 方艳 董林

### 记者走基层

“骑车请戴好安全头盔……”9月8日上午10点,在东方市感恩南路鸿坤理想海岸小区门口,3名佩戴着交通劝导员红袖章的物业工作人员耐心地劝导进出小区人员进行安全劝导。除了物业工作人员的身份,他们还有一个新身份,那就是交通劝导员,协助执勤交警,解决小区住户出行“第一公里”问题。

据介绍,今年7月,为从源头解决交通违法行为,东方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和文明交通志愿服务大队,召集全市住宅小区物业引导和带动各小区住户争做文明交通劝导员,同时成立38支文明交通劝导小分队。东方交警制定详细的志愿服务文明交通劝导工作方案,举办相关业务培训会,引导文明交通劝导员以文明、规范、友善的形象参与到全市常态化长效文明交通劝导工作中。

### 亲切的文明出行劝导

9月8日上午10点,鸿坤理想海岸小区门口进进出出的人很多。戴久文是鸿坤理想海岸小区交通劝导小分队的一员。看到有业主骑电动自行车没有戴安全头盔,戴久文立即上前开展劝导。“您好,骑行电动车上路要戴安全头盔,下次一定要注意哦。”经劝导,业主非常自然地拔出钥匙,打开后面箱子,拿出安全头盔戴上。“因为大家在这小区住久了,都很熟



在东方市园林路锦绣蓝湾小区门口,交通劝导员王权明劝导驾驶人佩戴头盔 记者高凌 摄

悉这里的物业工作人员,所以觉得他们的劝导很亲切,就像自己家人在提醒一样。这种做法很好很贴心,可以将交通违法行为劝阻在出行前的“第一公里”,不然等到上路被交警拦下就麻烦了。”一位因没戴头盔被拦在小区门口的女士对记者说。

当天中午12点左右,骑电动自行车赶着出门送货的彭先生在园林路锦绣蓝湾小区门口被交通劝导员王权明拦下:“骑车请戴好头盔……”彭先生一边戴头盔一边解释,自己急着出门送货,下次不会忘记了。王权明告诉记者,他的工作是在锦绣蓝湾小区门口保安岗值班,同时就顺势做着交通劝导工作,小区里的住户进进出出,大家都很熟悉了,提醒加劝导的方式

很受大家欢迎,不但为维护城市交通秩序出一份力,还提升了物业管理的能力和形象。

“您好,请您出行时,骑乘人员都要佩戴好安全头盔,并系好安全扣。”看到有家长带孩子出门时没戴好头盔,王权明提醒说。有些接送孩子的家长,自己戴上了安全头盔,却没有为身后的孩子准备头盔,劝导员得挨个提醒。

### 贴心的交通知识宣传

当天上午10点30分,家住鸿坤理想海岸小区的佟先生骑着他的电动轮椅上路了,他要到附近菜市场买菜。“东方的交通秩序很好,我这老年人骑电动轮椅在附

近买点东西也很方便很安全。看看我们小区的交通劝导员就知道了,他们在我们上马路前就已经对我们进行文明出行宣传了。”佟先生看着交通劝导员向记者说道。

史先生去年11月从外地来东方市,租住在鸿坤理想海岸小区。“我尽管不会开车,也不骑电动自行车,但是对小区的交通劝导员点赞,他们减轻了交警路面的压力,也给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献出一份力量。”史先生说。

当天上午11点,鸿坤理想海岸小区进进出出的人多了起来,部分住户骑电动自行车没有戴安全头盔,远远看到小区门口的交通劝导员就赶紧停下来,把头盔戴上再出小区大门。(下转2版)

## 三亚交警全省率先启用“在线执法”模式 提高民警处理违法案件效率

本报讯(记者刘武军 通讯员张海哲)“您好!我是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民警,现在正在全程监督并对执勤现场进行指导,对您进行违法信息采集,请您配合我们的工作!”我们刚才已通过远程执法系统告知了您的违法行为并依法

作出处罚决定……如无异议,请您签名!”这是9月22日三亚交警远程执法时的一幕。

据介绍,为提升交通违法行为处理工作的信息化、科技化水平,三亚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积极构建现代警务新模式,在全

省率先打造具有三亚特色的远程执法系统,通过前端执勤辅警手机和后台值守民警电脑操控,实现远程执法。

通过在线违法处理系统,后台值班民警可以通过路面执勤辅警实时传送的影像画面,获取真实、充分、完整的交通违法

证据,并与交通违法当事人进行沟通,告知其交通违法行为,同时在线开展精准宣教工作及依法作出相应处罚决定。在线违法处理工作模式的推出,极大地提高民警处理交通违法行为的工作效率,助推交警队伍执法规范化建设。